

关于调整“阳光金天天盈”理财产品业绩比较基准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本产品说明书约定及当前市场利率情况，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将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含)起调整“阳光金天天盈”理财产品（EW0291）业绩比较基准，具体调整如下：

调整后业绩比较基准 (年化)	业绩比较基准测算依据 (以产品说明书为准)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20%+ 人民银行公布的一年期定期存款 利率*80%	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样本券由在银行间市场上市的主体评级为 AAA、发行期限 1 年及以下、上市时间 7 天及以上的同业存单组成，具有广泛的市场代表性。本产品投资于同业存单、银行存款的比例不低于 50%，业绩比较基准根据产品定位、目标策略、历史数据等综合制定。业绩比较基准是管理人基于产品性质、投资策略、过往经验等因素对产品设定的投资目标，业绩比较基准不是预期收益率，不代表产品的未来表现和实际收益，不构成对产品收益的承诺。

以上调整不会对理财产品的实际投资运作产生影响，若本理财产品的投资者不接受本次公告所述调整，可在产品开放日及时通过销售机构营业网点或网上销售平台赎回本产品；若本理财产品投资者未赎回本产品，则视为投资者对相关调整无异议并同意继续持有本理财产品。业绩比较基准不构成理财产品的任何收益承诺，理财产品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不等于理财产品实际收益，投资须谨慎。

感谢您一直以来对光大理财的支持！

特此公告。

光大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2 月 27 日